附件1

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课题研究项目结项说明

一、结项程序

 1.项目负责人如实填写《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结项申请书》，经单位相关部门审核签字盖章后，与其他材料一并报送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项目秘书处。

 2.教师工作司组织专家对结项材料进行鉴定，符合结项条件的予以结项，并向项目负责人及部分课题组成员（前八）下发《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结项证书》。

二、提交材料

1.《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结项申请书》

2.《国家级职教团队课题研究项目申请书》复印件

3.《教育部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立项通知书》复印件

4.项目研究阶段性及最终研究成果。课题研究报告不少于1万字（总文字复制比一般不超过10%，需自行提供查重报告）；应用实践论证报告不少于5千字；论文需提供封面、目录、正文复印件。

5.研究成果转化及社会反响材料。

6. 《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个人结项情况汇总表》。课题组成员均列入结项证书，项目负责人认真核对、填写，确保信息准确无误。研究项目结项证书课题组成员前八（含负责人）人手一份。

7.《首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重要事项变更审批表》（有变更事项者提交）。

电子版及纸质版材料按照以上顺序编排，用A4纸打印，左侧装订。封面用白色加厚纸张。